

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研究獎勵

線上申請流程說明

依據辦法：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申請國科會研究獎勵辦法

申請人登入 iNCCU/點選校務系統 web 版/教師資訊系統/研究服務/國科會研究獎勵申請

進行以下資料維護

1. 自行維護榮譽事蹟系統(新增符合本辦法規定之非服務政大期間之獲獎紀錄)
2. 自行維護計畫系統(新增符合本辦法規定之非服務政大期間之研究計畫紀錄)

需維護
維護完畢請再
次進入本系統

編輯申請表

無需維護

【畫面一】

1. 確認基本資料(於當年度補助起始日(八月一日)前一年內是否執行國科會計畫)
2. 如為當年度補助起始日前一年八月一日後聘任之人員,以國

【畫面二】

1. 申請人獲獎一覽表資料確認
2. 勾選與填寫是否獲其他相當獎項或特殊成就表現

【畫面三】

申請人近五學年度主持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一覽表資料確認

【畫面四】、【畫面五】

- 填寫申請人傑出研究表現,包含:
- (1) 勾選最具代表性研究成果(至多5項)
 - (2) 填寫學術研究具體成果說明

【畫面六】

填寫申請人補助期間預定研究成果

確認送出

完成線上申請後,列印表單並經
申請人簽章、院長/中心主任簽章

線上申請系統於申請截止當日**下午4時**關閉。
紙本申請文件請於申請截止日後三天**下午5時前**送達研發處。

完成申請

畫面一至六皆有暫時儲存功能選項,如未能一次填寫完畢,可於下次登入申請系統時,點選「編輯申請表」,開始進行資料填寫